

(格式五~五)

### 特殊記載事項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	案由及金額 (請簡要述明案情，若有涉及人名或公司者，請以○○君或○○公司表示)
最近一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	
最近一年度違反法令經主管機關處以罰鍰者	
最近一年度缺失經主管機關嚴予糾正者	
最近一年經主管機關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規定處分事項	
最近一年度因人員舞弊、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「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」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，其年度個別或合計損失逾五千萬元者	
其他	

註：最近一年度係指自揭露當季往前推算一年。